**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汇总处理表**

标准项目名称：《镍合金化学分析方法 第3部分 硅含量的测定 氧化亚氮-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和钼蓝分光光度法》共3页 第1页

标准项目负责起草单位：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

承办人：林 叶 联系电话：0751-8398247 2023年3月3日填写

| 序号 | 标准章节编号 | 意 见 内 容 | 提 出单 位 | 处 理意 见 | 备 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5.6 | 建议小于1%的结果保留两位有效数字，大于1%的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。 | 云锡文山锌铟冶炼有限公司 | 采纳 | 已修改 |
| 2 | 试验报告 | 溶样方式实验中，没有难溶样品溶解方式的条件实验，另外对于盲样溶样方式的选择，能否通过样品的性质进行确定。 | 中铝郑州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| 部分采纳 | 对于盲样，先采取易溶方式进行，如果抗溶出，再采取难溶方式进行。 |
| 3 | 试验报告 | 钼酸铵显色温度的选择试验中，本文采用20℃～35℃水浴，一般室温便可达到此条件，建议改为室温环境显色。 | 广东先导先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| 不采纳 | 室温环境显色可达到测定要求，但不是每家实验室都能有效控制室温环境，所以注明温度有利于实验室参考 |
| 4 | 试验报告 | 条件实验中尿素溶液用量，从数据看不出最佳量的选择，建议补充完善。从我们的实验数据可知不加尿素会影响硅钼蓝显色的稳定性。 | 富民薪冶工贸有限公司五华分公司 | 采纳 | 不加尿素是有影响，我们有做试样，但文本上没体现，会补充。 |
| 5 | 试验报告 | 条件实验中硼酸溶液用量，从数据看不出最佳量的选择，建议补充完善，从我们的实验数据可知硼酸的加入不影响硅钼蓝的吸光度，可选择不加。 | 云南云铜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| 不采纳 | 硼酸络合过量的氢氟酸，以免侵蚀玻璃器皿（比色皿）而影响硅的测定。 |
| 6 | 试验报告 | 条件实验中还原液用量的选择，从数据看不出最佳量的选择，建议补做小于10mL的条件实验 | 先导薄膜材料（广东）有限公司 | 采纳 | 补充实验 |
| 7 | 试验报告 | 在元素干扰实验中，由于单独进行了镍基体干扰实验，建议去掉镍元素加入实验。 | 江西华赣瑞林稀贵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| 可采纳 |  |
| 8 | 5.5.4.5 | 在镍基体影响的实验中，由于镍基体加入量不同，空白不同，建议使用扣去空白的吸光度数据更为准确和直观。 | 华南理工大学 | 不采纳 | 用水做空白有利于发现测定过程中出现的异常情况。 |

**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汇总处理表**

标准项目名称：《镍合金化学分析方法 第3部分 硅含量的测定 氧化亚氮-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和钼蓝分光光度法》共3页 第2页

标准项目负责起草单位：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

承办人：林叶 联系电话：0751-8398247 2023年3月2日填写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标准章节编号 | 意 见 内 容 | 提 出单 位 | 处 理意 见 | 备 注 |
| 9 | 5.5.4.2 | 本方法给出的测定范围是0.050%-4.20%，但表1没有给出样品中硅含量大于3.00%时，试样如何分取。 | 国家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| 采纳 |  |
| 10 | 5.5.4 | 1#试样按注1进行溶样时，依旧不能溶解完全，需要继续补加盐酸和过氧化氢，不能仅加过氧化氢。 |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| 可采纳 | 如果溶液体积太少，是需要补加盐酸 |
| 11 | 5.5.4 | 1#试样加入盐酸，稍加热几分钟，取下稍冷，再分次加入过氧化氢溶解效果更好，且反应不会太剧烈导致溅出。1#试样铬镍高 ，需要用溴百里香酚蓝调酸度。 |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| 可采纳 | 文本已有说明 |
| 12 | 5.5.4 | 样品加入盐酸加热5min后仍无明显反应，将试样溶液蒸至近干耗时较长且样品容易飞溅，样品的不集中会影响后续溶解效果，建议直接丢弃，重新称取试样。 | 广西德邦科技有限公司 | 可采纳 | 文本有建议说明 |
| 13 | 5.5.4.4 | 溶解后的溶液色度较低且分取体积为5mL时，参比溶液吸光度与试剂空白吸光度无异，建议不作参比溶液。 | 国家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| 不采纳 | 溶解后的溶液色度较低且分取体积为5mL时，参比溶液吸光度与试剂空白吸光度是无异，但不易观察。 |
| 14 | 标准文本 | 文本中部分描述不规范 |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、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| 采纳 | 已更正 |
| 16 | 5.2.13 | 5.2.13抗坏血酸溶液（20g/L），建议使用乙醇配制 |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| 不采纳 |  |
| 17 | 1 | 1中范围2应该为>0.50～4.2 |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| 采纳 | 已修改 |
| 18 | 5.6 | 5.6计算中二氧化硅应改为硅 | 广西德邦科技有限公司 | 采纳 | 已修改 |

**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汇总处理表**

标准项目名称：《镍合金化学分析方法 第3部分 硅含量的测定 氧化亚氮-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和钼蓝分光光度法》共3页 第3页

标准项目负责起草单位：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

承办人：林叶 联系电话：0751-8398247 2023年3月2日填写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标 准章 节编 号 | 意 见 内 容 | 提 出单 位 | 处 理意 见 | 备 注 |
| 19 | 5.5.4.1 | 报告中1#样品采用方法3在室温下可溶解，经与及其他单位沟通后，需要将1#样品剪碎且低温加热后才能缓慢溶解完全，希望能将方法2改为加盖后置于低温炉上加热溶解，且该方法必须对样品的粒度提出要求。 | 广西德邦科技有限公司 | 采纳 | 样品都是加盖低温溶解，样品的粒度有待讨论？ |
| 20 | 5.5.4.1 | 文中5.5.4.1“加入硼酸后放置3min以上”，请严谨表述是继续40 ℃~60 ℃保温放置3 min，还是于室温下放置3 min。 | 国家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| 采纳 | 已修改 |
| 21 | 5.5.4.5 | 文中5.5.4.5“按表1移取部分溶液于吸收皿中”，但并没有比色皿的规格参数，请严谨表述。 | 国家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| 采纳 | 已修改 |
| 22 |  | 无 | 锡矿山闪星锑业有限责任公司 |  |  |
| 23 |  | 无 |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|  |  |
| 24 |  | 无 | 柳州华锡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|  |  |
| 25 |  | 无 |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 |  |  |
| 26 |  | 无 |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|  |  |

说明（1）发送《征求意见稿》的单位数：20 个；

（2）收到《征求意见稿》后，回函的单位数： 19个；

（3）收到《征求意见稿》后，回函并有建议或意见的单位数：14个；

 (4）没有回函的单位数：1个。